

证券代码：301121

证券简称：紫建电子

公告编号：2026-004

## 重庆市紫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市紫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6年2月10日在广东维都利新能源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2月6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

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其中董事朱传钦先生、张自亮先生、周显茂先生、冉义文先生、徐洪才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传钦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重庆市紫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 1.00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鉴于当前AI硬件、智能医疗及低空经济等新兴产业的快速发展，为主动顺应市场变化、把握产业机遇，公司结合经营实际和发展规划，对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审慎评估。董事会经研究决定，将“消费类锂离子电池扩产项目”变更为“新兴消费类锂电池扩产项目”，并将该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公司的下属全资子公司重庆市维都利新能源有限公司，将该项目的实施地点由重庆市开州区变更为重庆市万州区，并对该项目的实施内容进行相应地变更。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的指定人士就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办理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

具体事宜。

董事会认为，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系基于市场环境与经营实际作出的合理调整，有利于公司及时响应AI硬件、智能医疗、低空经济等新兴消费电子市场需求，加速产品迭代和产线升级，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与效益，推动公司可持续和高质量发展，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和长远发展战略，亦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 2.00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以及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本次额度经审议生效后，前期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中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自动失效。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上述闲置资金管理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其中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作银行、明确现金管理金额和期间、选择现金管理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同时授权公司财务部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议案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 **3.00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更名并相应修改其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环境、社会和治理（ESG）管理水平，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将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更名为战略与 ESG 委员会，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更名为《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工作细则》（以下简称“《工作细则》”），同时对《工作细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增加 ESG 相关职责。本次调整仅是对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名称及相关职责进行调整，其成员数量、任期等保持不变。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4.00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鉴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名称和相关职责进行调整，对《公司章程》中有关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名称及其职责等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指定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章程备案等相关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需经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5.00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6年2月26日14:30在广东维都利新能源有限公司会议室（联系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望牛墩镇中韩桥第四工业区1栋广东维都利新能源有限公司）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 **三、备查文件**

- 1、《重庆市紫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重庆市紫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3、《重庆市紫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

特此公告。

重庆市紫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0日